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Informatio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8)

二零一八年中中期業績公告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全文，乃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發送二零一八年中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謝志偉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鉅成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謝志偉先生、東鄉孝士先生、黃景兆先生及陳繼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志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

本公告(本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以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各自為「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報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本報告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itd.com.hk>)及自刊載日期起計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報告」頁內保留最少7日。

目錄

公司資料	2
概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簡明綜合損益表	1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7
一般資料	38
企業管治	43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王鉅成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謝志偉先生
東鄉孝士先生
黃景兆先生
陳繼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志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孔慶文先生
黃海權先生
陳聖蓉博士

公司秘書

謝志偉先生

監察主管

謝志偉先生

授權代表

王鉅成先生
謝志偉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孔慶文先生(主席)
黃海權先生
陳聖蓉博士

薪酬委員會

黃海權先生(主席)
孔慶文先生
陳聖蓉博士

審核委員會

孔慶文先生(主席)
黃海權先生
陳聖蓉博士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大眾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
28樓2802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GEM股份代號

8178

網址

www.citd.com.hk

概要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為約30,66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4.4%（二零一七年：約24,655,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9,56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49,731,000港元）。虧損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同期內確認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約43,247,000港元。
-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約0.17港仙（二零一七年：每股虧損為約0.87港仙）。
-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按每股0.13港元之價格配售1,830,792,000股新股份，股份配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0,000,000港元（「配售事項」）。預期籌集所得款項淨額將按如下方式動用：73,000,000港元將用於中國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七日收購欣聯投資有限公司時所收購）（「中國物業」）之翻新及業務營運，本公司將當中約69,000,000港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及約88,000,000港元用於現時正在進行的項目。配售事項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的有關公告及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的有關通函中披露。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完成。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如下：(1)約73,000,000港元用於中國物業相關之翻新及其他開支；(2)約38,800,000港元用於投資銀興中國控股有限公司（「銀興」）、日本資訊科技業務及位於中國的數據中心；(3)由於本集團持有上市證券之賬面值虧損，本集團尚未按計劃變現該等上市證券以支付中國物業之部分代價。但是，約49,400,000港元已用於支付中國物業之代價；及(4)約66,900,000港元用於本集團產生之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未動用所得款項乃以現金形式存於銀行。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繼續精簡我們的業務架構。本公司出售一間於香港擁有一項物業的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本，使我們能清償更多債務以發展我們的資訊科技業務。同時，我們亦與兩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由本集團以總代價人民幣10,000,000元收購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合共10%的股權（向該兩名獨立第三方各自收購5%股權），該公司在中國主要從事數據中心營運。來年，我們將在數據相關領域繼續尋求更多合作及商機。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王建梅女士（「王女士」）訂立一項買賣協議，其中本公司按代價5,000,000港元出售鵬達國際有限公司（「鵬達」）的90%股權予王女士。鵬達的財務表現一直未能滿足管理層之期望。儘管本集團一直向其提供營運資金並期望鵬達可扭虧為盈，惟其於近數年卻錄得虧損。由於近年競爭漸趨激烈，而本集團正逐漸遠離此教育分部，故本集團決定不應繼續投資於鵬達並期望其將會復蘇，以盡可能變現資源以用於從其他更有前景之行業產生收益及收入。有關出售鵬達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同時，銀興及其附屬公司（「銀興集團」）及連城財務有限公司（「連城財務」）的現有業務繼續為本公司整體業務帶來協同及優化效應。

銀興集團

銀興集團提供全面的端對端解決方案及服務，範疇包括(i)採購及配置資訊科技設備及設施；(ii)系統集成；(iii)關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及業務解決方案的顧問服務；及(iv)技術支援及管理服務。作為香港及中國資訊科技服務管理業之其中一名主要參與者，銀興與知名供應商及大型客戶關係穩固，並於大中華地區享有強大品牌意識及重大市場地位。

於報告期內，銀興之業務表現繼續使本公司相信，收購銀興乃分散業務風險及完善本公司整體業務的恰當方法。同時，銀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獲得華為企業解決方案夥伴計劃(Huawei Enterprise Solution Partner Program)頒發的「IT－五星認證服務夥伴」及華為企業業務金牌夥伴(Gold Partner－Huawei Enterprise Business)資格，為香港首間及唯一一間獲頒此資格的公司。銀興持續與各資訊科技精英舉辦不同研討會，以提供及分享資訊科技業界的新發展。舉辦之講座當中講者分享理念、新技術和分析方法，對技術及商務人員而言十分吸引。通過是次合作，本公司及銀興不僅透過共享經驗及知識取得協同效應，亦有助本公司及銀興在業界建立品牌及網絡。

憑藉推動香港大數據應用的願景及協助建設香港成為智慧城市，本集團已於2017年成立並管理本集團首間大數據研究中心數立方研究中心(「數立方研究中心」或「數立方」)，而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支持其發展。

數立方研究中心佔地超過2,000平方呎，為銀興技術團隊提供會議場地與客戶會面，並提供最合適的大數據解決方案。寬敞的中心亦設有演示室，以展示最新的硬件平台。憑藉多年於銀興為客戶定製資訊科技解決方案的經驗，數立方將可為客戶提供最深入的業務分析，實現大數據價值。

數立方研究中心並將專注協助當地企業採納大數據應用，以及邀請資深的數據科學家共享並加強學術交流及其他相關項目的相關平台。數立方採用最新硬件技術，以及銀興優秀的集成技術平台及質量管理。我們不單可為未來大數據應用及人才培育作出良好的示範，並可培育一批本地數據人才及提升公眾對數立方研究中心數據應用的認識，從而協助他們把握有關機遇。

於報告期內，銀興集團為本集團貢獻營業額約23,629,000港元。令人鼓舞的業績激勵董事及本公司繼續發展銀興業務。

其他業務

連城財務(於香港根據放債人條例持有放債人牌照)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本公司認購FULLPAY株式会社(「Fullpay」)16.67%股權，該公司以股份公司(株式会社)形式於日本註冊成立，代價為20,000,000日圓(相等於約1,341,000港元)。Fullpay主要從事採購及提供支持微信支付的銷售點電子資金轉賬(EFT-POS)終端機及周邊設備，以及向日本供應商提供相關EFT-POS安裝及系統支援服務。

把握世界(特別是中國)移動支付日益普及的趨勢，董事相信，該認購是本公司進軍移動支付業務的黃金機會，以取得相關知識，並為本公司其他業務帶來協同效應。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Digital Avatar Holdings Limited(「賣方」)就可能收購Polar Imagination Limited(「目標公司」)不多於51%之已發行股本(「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不具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憑藉MTGamer(「MTGamer」)此一品牌名稱，目標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及經營線上電子競技比賽平台，以及域名及社交媒體(包括微信及Facebook等)，提供有關電子競技及遊戲廣告之最新資訊。MTGamer為香港電子競技行業之先驅之一。

董事認為，可能收購事項使本公司能涉足此新興業務、抓緊寶貴機遇以利用其現有業務之知識及技術於電子競技產業鏈之上下游發展，從而對本公司現有業務之發展帶來協同效應。董事相信，可能收購事項將為本公司提供擴闊其業務組合之機遇，長遠而言將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密切留意最新市場發展，與賣方仍就可能收購事項進行磋商，並將知會股東最新發展。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除上述外，於回顧期內來自提供信息科技相關之服務收入仍為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

前景及展望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繼續於被受市場吹捧的全新領域發展。我們相信，藉著投入市場的新趨勢，我們定能營造競爭優勢，向客戶提供更集中及全面的服務。

然而，本公司明白均衡發展現有業務與新潛在商機的重要性。尤以資訊科技世界而言，先進的新科技與設備不能自我發展，而是需要配合及依賴其他技術。例如資訊科技世界中一個非常流行和不斷發展的概念—「物聯網」已證明科技與設備的關係何等密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致力維持均衡發展。

對資訊科技的依賴締造了對數據中心以及大數據分析及管理的殷切需求。數據在經整理及分析後才能有效促進業務提升及新科技發展。展望數據的前景及重要性，我們已成立數立方為香港的大數據業務發展提供培育基礎，數立方亦與位於中國的醫院展開合作，為其醫學研究提供數據分析服務。我們相信，是次合作能讓我們的知识及技巧應用在不同行業當中，在獲取經驗的同時提升我們的業務。所獲頒授的榮譽均顯示銀興作為技術供應商的高度成功，並獲得夥伴認同及達致客戶成功。我們將繼續發展銀興及數立方，使我們在香港及其他地方如中國取得更高業內排名。

了解行業運作對制定本公司的策略性發展計劃十分重要。透過緊貼市場趨勢及本公司現況，本公司將繼續以雙線發展，一方面維持現有業務的穩定增長，一方面開拓新業務，為本集團創造價值及實現股東利益。

僱員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聘用全職僱員總計74名(二零一七年：96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福利總開支為約14,35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57,154,000港元，其中43,247,000港元與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相關)。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提供員工的薪酬水平具市場競爭力。

財務回顧

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的營業額為約30,66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4,655,000港元增加約24.4%。營業額大幅增加主要因本期間銀興項目增加及貸款業務的利息收入增加。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為約15,947,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13,860,000港元增加15.1%。該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銀興項目增加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毛利為約14,714,000港元，由約10,795,000港元增加36.3%。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為約61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418,000港元），當中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約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2,000港元）；及(ii)其他收入約60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416,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約2,120,000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同期的約419,000港元增加約406.0%，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銀興大幅增加其推廣活動所致。

本期間的行政費用為約23,05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66,410,000港元減少66.8%，其減少主要由於2017年確認授予僱員及顧問之購股權約43,247,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約10,591,000港元收益，來自出售其於鵬達國際有限公司（「鵬達」）及Rosy Beauty Investments Limited（「Rosy Beauty」）的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自買賣有價證券錄得溢利並錄得按市值計算收益約219,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4,195,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9,56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9,731,000港元）。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6,808,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118,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70,78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8,921,000港元)。本集團之負債比率(以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0.13(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3)。

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經營業務，其絕大部分之商業交易、資產與負債均以人民幣、美元或港元計值，故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極低，且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資本支出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產生的資本支出約2,3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30,000港元)用於增加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約6,231,000港元用於投資物業之翻新建設工程(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8,176,000港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4	13,989	13,056	30,661	24,655	
銷售及服務成本		(5,681)	(10,462)	(15,947)	(13,860)	
毛利		8,308	2,594	14,714	10,79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66	265	610	418	
銷售及分銷費用		(960)	(213)	(2,120)	(419)	
行政費用		(11,036)	(54,925)	(23,053)	(66,41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9	—	—	675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虧損)/溢利		(5,499)	(8,400)	219	4,195	
財務費用	5	(1,216)	(530)	(2,379)	(1,001)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723)	—	1,55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虧損	6	(10,037)	(61,932)	(11,334)	(50,865)	
所得稅開支	7	—	—	—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10,037)	(61,932)	(11,334)	(50,865)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 溢利/(虧損)	9	9,423	(20)	8,170	(1,227)	
期內虧損		(614)	(61,952)	(3,164)	(52,092)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9,446)	(60,566)	(9,562)	(49,73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 溢利/(虧損)		9,472	(75)	8,307	(1,154)	
		26	(60,641)	(1,255)	(50,885)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591)	(1,366)	(1,772)	(1,13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 (虧損)/溢利		(49)	55	(137)	(73)	
		(640)	(1,311)	(1,909)	(1,207)	
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	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 經營業務		0.00 港仙	(1.06)港仙	(0.02) 港仙	(0.89)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經營業務		(0.17) 港仙	(1.06)港仙	(0.17) 港仙	(0.87)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經重列)
期內虧損	(614)	(61,952)	(3,164)	(52,092)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已扣除所得稅)				
— 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5,091)	5,654	(3,976)	8,221
— 出售附屬公司而重新分類 調整之累計匯兌差額	<i>9</i>	(300)	(300)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6,005)	(56,298)	(7,440)	(43,871)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8,694)	(54,953)	(8,677)	(42,622)
非控股權益	2,689	(1,345)	1,237	(1,249)
	(16,005)	(56,298)	(7,440)	(43,87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1	396,174	395,09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4,903	12,384
商譽		3,865	3,865
其他無形資產		7,094	7,485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之 權益投資		27,347	15,03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2,450	2,201
遞延稅項資產		2,386	2,386
非流動資產總值		444,219	438,451
流動資產			
存貨		1,567	704
應收貿易賬款	14	3,669	3,178
合約資產及合約成本		—	1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8,162	41,613
應收貸款	15	124,664	111,750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計算之權益投資		71,926	61,974
銀行及現金結餘		6,808	34,118
流動資產總值		246,796	253,53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6	3,005	7,563
合約負債		1,576	1,6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17	86,609	77,356
當期稅項負債		531	531
銀行及其他借款	18	70,782	68,921
流動負債總值		162,503	156,031
流動資產淨值		84,293	97,501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28,512	535,952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61	661
資產淨值	527,851	535,291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9	571,215
儲備	(40,821)	(32,144)
	530,394	539,071
非控股權益	(2,543)	(3,780)
權益總值	527,851	535,291

附註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份為

	股份為									
	股本	股份溢價賬	基礎付款儲備	外幣換算儲備	中國儲備金	累計虧損	權益投資重估儲備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571,215	117,975	19,625	(13,114)	844	(149,329)	—	547,216	(879)	546,337
期內虧損	—	—	—	—	—	(50,885)	—	(50,885)	(1,207)	(52,092)
其他全面虧損										
— 折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8,263	—	—	—	8,263	(42)	8,221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8,263	—	(50,885)	—	(42,622)	(1,249)	(43,871)
購股權失效	—	—	(19,625)	—	—	19,625	—	—	—	—
股權結算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	—	43,247	—	—	—	—	43,247	—	43,24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571,215	117,975	43,247	(4,851)	844	(180,589)	—	547,841	(2,128)	545,71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571,215	107,108	81,842	6,195	831	(231,280)	3,160	539,071	(3,780)	535,291
期內虧損	—	—	—	—	—	(1,255)	—	(1,255)	(1,909)	(3,164)
其他全面收益										
— 折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3,890)	—	—	—	(3,890)	(86)	(3,97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890)	—	(1,255)	—	(5,145)	(1,995)	(7,140)
購股權失效	—	—	(152)	—	—	152	—	—	—	—
出售附屬公司	—	—	—	(3,532)	(831)	831	—	(3,532)	3,232	(300)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571,215	107,108	81,690	(1,227)	—	(231,552)	3,160	(530,394)	(2,543)	527,85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499)	(9,71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380)	(229)
投資物業建築工程之付款	(6,231)	(1,696)
購買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計算之權益投資	(12,311)	(12,649)
購買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權益投資	(25,695)	(1,341)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14,713	—
出售權益投資所得款項	15,962	544
其他投資項目	1	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941)	(15,369)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籌集保證金貸款	10,729	270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6,098)	(6,79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631	(6,52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7,809)	(31,608)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3,867	80,07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99	1,598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557	50,06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除定期存款外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6,557	50,068
定期存款	251	25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之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	6,808	50,319
減：於購入時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251)	(25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呈列之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	6,557	50,068
--------	--------------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會計準則

此等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條文所編製。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乃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惟下列所述者除外。

(a)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根據合約進行買賣，且其中條款要求於市場所制定時限內交付金融資產時，有關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並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相關交易成本計量，惟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計算的投資則除外。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計算的收購投資直接相關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的債務投資；
-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的權益投資；及
-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計算的投資。

(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至此類別：

- 資產乃按目的為持有資產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資產合約條款於特別日期產生現金流量，有關現金流量僅為本金或就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

有關項目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計算。

(ii)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的債務投資

如果債務投資滿足以下兩個條件，則歸類於此類別：

- 資產以業務模式持有，其目標是通過收集合約現金流和出售資產來實現；及
- 資產的合約條款在指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這些現金流量僅支付本金和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隨後以公允價值計量。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資產被視為貨幣項目。外幣資產被視為以外幣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攤銷成本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其他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債務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於終止確認投資時，先於債務投資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不會減少資產的賬面值。

(iii)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的權益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個別工具基準)將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

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的權益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所產生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股本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終止確認投資時，過往於股本投資重估儲備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該等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顯屬收回投資成本的一部分。

(iv)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計算的投資

倘金融資產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條件及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的債務投資條件，除非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將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投資指定為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則金融資產分類至此類別。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計算的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乃減去任何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b)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及合約資產確認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準備。預期信貸虧損是信貸虧損的加權平均值，相對的違約風險以權重形式出現。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準備，金額等於該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產生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永久預期信貸損」)，或自該初步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倘於報告期末，金融工具（應收貿易賬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除外）的信貨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本集團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準備，金額等於終身預期信用虧損的部分，該部分代表該金融工具違約事件可能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產生的預期信貨虧損。

於報告期末將虧損準備調整至所需金額的預期信貨虧損或撥回金額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損益。

(c)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乃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所指明的代價參考慣常業務慣例計量，並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產品或服務轉移期間超過一年的合同，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對代價進行調整。

本集團通過將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來確認履行履約義務時的收入。根據合約條款和適用於該合約的法律，履約義務可以在一段時間內或在某個時間點得到滿足。如果符合以下情況，履約義務將假以時日得到滿足：

- 客戶同時接收並消耗本集團業績所帶來的利益；
- 本集團的表現創造或增強客戶在創建或增強資產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表現並未構成對本集團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對於迄今已完成的表現具有可強制執行的支付權利。

如果履約義務假以時日得到滿足，則通過參考完全履行該履約義務的進度來確認收入。否則，收入在客戶獲得對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被識別。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採納所有與其經營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所呈報之數額產生重大影響，惟下列所述者除外。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金融工具」

可供出售投資現時分類為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的權益投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2014年)已追溯應用，導致財務報表中呈報的綜合金額變動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減少	(15,03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增加	15,036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系統集成合約的收入先前已使用完工百分比法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此類合約假以時日不符合確認收入的條件。此類合約的收入目前於產品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追溯應用，並導致財務報表中報告的綜合金額發生變化如下：

於2017年
12月31日
HK\$'000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的總款項減少	(195)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的總款項減少	1,660
合約資產及合約成本增加	195
合約負債增加	(1,660)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未能就此等全新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發表意見。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擁有四個可報告經營分部，載列如下：

- 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分類從事(i)銷售電腦硬件；(ii)提供軟件開發服務；(iii)提供系統集成服務；及(iv)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 提供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及維護服務(「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維護」)；
- 放債；及
- 證券買賣(「證券投資」)。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算之權益投資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營業總部及企業負債。

下表呈列本集團各經營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及虧損。

4.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來自持續經營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	5,266	7,800	15,679	17,534
提供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	5,206	3,058	7,950	4,697
貸款利息收入	3,517	2,198	7,032	3,424
	13,989	13,056	30,661	24,655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利息收入	—	1	1	2
其他	366	264	609	416
	366	265	610	418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675	9	1,388	68
其他貸款利息	541	521	991	933
	1,216	530	2,379	1,001

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96	196	392	392
折舊	197	446	446	851
董事酬金	1,065	1,066	2,133	2,111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43,247	—	43,247

** 有關金額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行政費用」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本集團已累計自上一年度結轉之稅項虧損，故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七年：無)。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本集團並無來自中國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一七年：無)。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期內本集團並無來自日本之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作出日本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一七年：無)。其他司法管轄區內產生之稅項按各司法管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每股溢利／(虧損)

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446)	(60,566)	(9,562)	(49,73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9,472	(75)	8,307	(1,154)
	26	(60,641)	(1,255)	(50,88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712,151,908	5,712,151,908	5,712,151,908	5,712,151,908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此乃由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不假設本公司行使購股權，因其行使可能導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

9. 出售附屬公司

(a) 出售Rosy Beauty Investments Limited (「Rosy Beauty」)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本集團出售Rosy Beauty的100%股權。

於出售日之深值資產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按金	2
土地及物業	9,323
	9,325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溢利	675
	10,000
以現金支付	10,000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淨值：	
已收現金代價	10,000

(b) 出售鵬達國際有限公司(「鵬達」)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王建梅女士訂立一項買賣協議(「出售項目」)以按代價5,000,000港元出售鵬達的90%股權。

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完成。於完成出售事項後，鵬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其業績、資產和負債和現金流自那時起不再綜合於本集團之內。於完成出售後所錄得之收益為9,915,000港元，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出售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存貨	162
應收貿易賬款	1,0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7
應付貿易賬款	(3,5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792)
其他貸款	(2,079)
非控股權益	3,232
	(1,383)
匯兌波動儲備	(3,532)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溢利	9,915
	5,000
以現金支付	5,000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值：	
已收現金代價	5,000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7)
	4,713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已終止經營業務業績概要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685
銷售成本	(938)
毛損	(253)
其他收入	2
銷售及分銷費用	(444)
行政費用	(1,051)
稅前虧損	(1,746)
所得稅費用	—
期內虧損	(1,746)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扣除所得稅	9,916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8,170

10.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11. 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估值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395,094
添置	6,231
匯兌差額	(5,151)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396,17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擔保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金額為約45,33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1,033,000港元)。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購置情況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支付約2,38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229,000港元)以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441	2,99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171	42,096
	40,612	45,087
減值	—	(1,273)
	40,612	43,814
非流動部份：		
預付款項	1,299	1,31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51	884
	2,450	2,201
流動部份：		
預付款項	142	1,67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020	39,939
	38,162	41,613
	40,612	43,814

14. 應收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3,078	1,252
1至2個月	437	295
2至3個月	43	—
超過3個月	111	1,631
	3,669	3,178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30至90日的信貸期限。在若干情況下，本集團亦會要求客戶預先付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保障。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15.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貸款	124,664	111,750

附註：

所有應收貸款以港元計值及按固定年利率介乎9%至12%計息及期限介乎3個月至18個月。

16.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2,117	1,673
1至2個月	879	2,257
2至3個月	—	335
超過3個月	9	3,298
	3,005	7,563

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計開支	11,538	13,535
預收款項	—	1,526
其他應付款項	75,071	62,295
	86,609	77,356

18. 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按揭貸款	(i)	45,331	51,033
		45,331	51,033
其他貸款：			
附屬公司前任管理層控制之			
一間公司之貸款	(ii)	—	744
附屬公司管理人員之貸款	(ii)	—	1,251
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	(iii)	1,417	1,387
孖展貸款	(iv)	24,034	13,305
以附屬公司股份作抵押之貸款	(v)	—	1,201
		25,451	17,888
		70,782	68,921

附註：

- (i) 按揭貸款為期10年直至二零二二年，附帶銀行可行使之須按要求償還條款。平均利率為5.39%。
- 按揭貸款以質押本集團投資物業以及附屬公司之前任股東提供之個人擔保作抵押。
- (ii) 附屬公司前任管理層控制之一間公司貸款以及附屬公司管理層人員之貸款為無抵押、未支付本金按年利率10%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iii) 一名獨立第三方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0.5%計息及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償還。
- (iv) 孖展貸款以本集團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公平值為71,926,000港元)作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約19,758,000港元及約4,277,000港元之貸款分別按香港最優惠利率以每年8%及每年3%之固定利率計息。
- (v) 以附屬公司股份作抵押之貸款按年利率6%計息，並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四日全數償還。

1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5,712,151,908	571,215

20.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是指在計量日期有關的參與者於有序交易中收到的出售資產或支付轉讓負債。如下是分類為三個級別階層之公平值估值技術數據：

級別一數據：本集團可透過在計量日期由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未經調整)報價得出。

級別二數據：由級別一所載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數據直接或間接得出。

級別三數據：不可觀察數據之資產或負債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導致該轉移之事件或狀況出現變動當日確認自三個級別中的任何一個級別的轉入及轉出。

(a) 公平值階層級別披露：

描述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之			總值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公平值計量			
	級別一	級別二	級別三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 於香港上市	71,926	—	—	71,926
按公平值經其他全面收益 列賬的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 非上市投資	—	—	27,347	27,347
投資物業	—	—	396,174	396,174

描述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 公平值計量 (經重列)			總值 二零一七年 (經審核) 千港元	
	級別一 (經審核) 千港元	級別二 (經審核) 千港元	級別三 (經審核)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之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 於香港上市	61,974	—	—	61,974	
按公平值經其他全面收益 列賬的金融資產					
股本證券 — 非上市投資	—	—	15,036	15,036	
投資物業	—	—	395,094	395,094	

2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22. 批准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3. 比較數字

有關放債的貸款利息收入已自其他收入重新分類至營業額，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董事認為，新分類能為本集團財務報表提供一個更恰當的呈列方式。

一般資料

董事的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任何現有或擬訂服務合約。

董事的合約權益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任何對本集團業務屬重要的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本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短倉(該等權益及短倉乃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

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附註)
		登記股東	相關權益	
王鉅成先生	透過受控制法團	403,971,449		7.07%
	實益擁有		5,688,000	0.10%
黃景兆先生	實益擁有	10,008,000	57,000,000	1.17%

附註：百分比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份總數5,712,151,908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已登記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在冊或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第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授出任何權利予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致使彼等可透過購買本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獲得該等權利。

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出合共571,200,000份附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571,2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之購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廿七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授出合共571,200,000份附有權利認購本公司股本中571,2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的購股權。本公司已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合共224,784,000份購股權。授出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期內失效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每股行使價
董事							
王鉅成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5,688,000	—	5,688,000	0.153港元
謝志偉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57,000,000	—	57,000,000	0.153港元
東鄉孝士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57,000,000	—	57,000,000	0.153港元
黃景兆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57,000,000	—	57,000,000	0.130港元
陳繼良先生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5,016,000	—	5,016,000	0.130港元
王志勇先生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33,000,000	—	33,000,000	0.153港元
孔慶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2,016,000	—	2,016,000	0.153港元
陳聖蓉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2,016,000	—	2,016,000	0.153港元
黃海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2,016,000	—	2,016,000	0.130港元
前任董事							
武京京女士	執行董事 (現為本公司業務發展部副主席)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2,016,000	—	2,016,000	0.153港元
梅大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日	2,016,000	(2,016,000)	—	0.153港元
小計				224,784,000	(2,016,000)	222,768,000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間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於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失效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其他員工 及顧問	二零一七年 四月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	408,960,000	—	408,960,000	0.153港元
	二零一七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507,168,000	—	507,168,000	0.130港元
總計			1,140,912,000	(2,016,000)	1,138,896,000	

上述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至二零二七年四月十日之期間可予行使，行使價為每股0.153港元。緊接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每股0.145港元。

上述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於授出日期至二零二七年九月二十六日之期間可予行使，行使價為每股0.130港元。緊接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每股0.130港元。

2,016,000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失效。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或註銷或失效。於回顧期後，1,488,000份購股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授出）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三日失效。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長倉：

名稱	附註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附註b)
Discover Wide Investments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403,971,449 (登記股東)	7.07%
王鉅成先生	(a) 透過受控制法團	403,971,449 (實益擁有人)	7.07%
	實益擁有	5,688,000 (相關權益)	0.10%
張榮先生	直接實益擁有	509,824,000 (登記股東)	8.93%

附註：

(a) 由於王鉅成先生於Discover Wide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的控股權益，故被視為擁有403,971,449股股份的權益。

(b) 百分比乃根據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份總數5,712,151,908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彼等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短倉」一節)已登記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短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在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於回顧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或本公司管理層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被視為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條文(「守則」)，惟以下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不應由同一人士履行。

由於王鉅成先生(「王先生」)目前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有關安排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認為，由於王先生同時擔任有關職位有助保持本公司政策延續性及業務穩定，故有關安排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本公司已透過不同途徑積極招聘人選擔任行政總裁，以於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符合守則第A.2.1條之規定。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任期委任。

概無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特定任期，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之規定，該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獲委任特定任期並膺選連任。然而，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所有非執行董事須輪值告退。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標準不會低於守則條文要求。

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符合GEM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下限規定。董事會符合有關最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彼等具備合適及充足的經驗及資歷履行其職務，以全面代表股東的利益。非執行董事概無指定委任年期，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的規定，該守則條文訂明非執行董事須有指定委任年期，並須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所有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輪值告退。本公司認為已有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不遜於該守則的規定。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並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該操守守則及規定交易準則以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遵照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第5.28條及第5.33條，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審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檢查及監察本集團所採納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審閱本集團外聘核數師的相關工作。

審核委員會現時有三名成員，包括孔慶文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所有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業績的編製已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

提名委員會

遵照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守則第A.5.1至第A.5.6條，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員及構成並就任何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負責就董事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等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現時有三名成員，包括孔慶文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所有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遵照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第5.34至5.36條，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以書面界定其職權範圍。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釐定所有執行董事的具體薪酬方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款項、離職或終止委任的任何應得賠償)，以及向董事會建議非執行董事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定期舉行會議，以釐定董事的薪酬政策及評估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若干高層管理人員的表現。

薪酬委員會現時有三名成員，包括黃海權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孔慶文先生及陳聖蓉博士。所有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資料變動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海權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起獲委任為御泰中彩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黃海權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六日起亦已不再擔任中國寶力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肩負最終責任確保本集團維持穩健而有效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維護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並確保嚴格遵守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本集團已制定風險管理組織框架，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組成。董事會釐定就達成本集團策略目標應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有系統的有效性，範圍涵蓋所有重大控制措施，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措施。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息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王鉅成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鉅成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謝志偉先生、東鄉孝士先生、黃景兆先生及陳繼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王志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孔慶文先生、黃海權先生及陳聖蓉博士。